

证券代码:688291 证券简称:金橙子 公告编号:2023-023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橙子”)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为1,018,313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限售股。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4月26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1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666,700股,并于2022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02,666,7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79,361,648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7.21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3,365,052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2.788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数量为268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018,313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991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1,018,313股,现按规定期限届满,将于2023年4月2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金橙子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限售股份限售期限届满,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自律监管规定;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金橙子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金橙子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总数为1,018,313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0.9919%,限售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4月26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注:持有有限股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六、网上认购公告

《安纳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3-067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即将到期暨拟向全体股东特别分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计划及回购方案内容

2022年4月24日,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2亿元(不含本数)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回购期限自2022年4月24日起至2023年4月24日止,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和2022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编号:2022-037)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编号:2022-045)。

2022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编号:2022-054),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3,647,732,673股,每股现金红利0.1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实施情况

1. 2022年7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2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编号:2022-062),分别于2022年9月2日、2022年10月11日、2022年11月2日、2022年12月3日、2023年1月5日、2023年2月2日、2023年3月4日和2023年4月5日分别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44,8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84%,购买的最高价为5.21元/股,最低价为4.4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03,480.1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执行情况与回购计划实施情况存在差异,产生差异的原因:回购期内,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绪、投资者预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回购计划实施进度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回购计划实施进度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回购计划实施进度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影响:本次股份回购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五、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详见《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编号:2022-037),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 公司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于2022年4月至2022年10月期间合计买卖602.33万股,自增持936,9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的0.2515%。

Table with columns: 增持主体, 职位, 累计增持数量(股), 累计增持金额(万元),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比例(%)

详请公司于2022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编号:2022-084)。

2. 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3月3日,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已将其持有的998,023,000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美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美升”),占公司总股本的1.66%,转让均价为5.17元/股,上述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常州美升为红星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常州美升受让此部分股份将转换为个月,自2023年3月3日起,常州美升持有上述股份,自2023年3月3日起,常州美升持有上述股份,自2023年3月3日起,常州美升持有上述股份。

六、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七、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八、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九、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一、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二、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三、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四、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五、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七、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八、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九、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二十、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二十一、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二十二、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二十三、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二十四、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龙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持有公司2,301,838,10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2.86%,红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2,388,468,743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4.85%。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红星控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计划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3,147,326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19,077,099,652股。

根据相关规定,红星控股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权、除息事项或者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收到红星控股的通知,将对上述减持股份数进行调整,减持股份数调整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数不超过43,147,326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19,077,099,652股。

注:红星控股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占比为4.948%,以上表格数据尾数系四舍五入所致。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